**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、知识产权学院**

**第一届“律协杯”辩论联赛**

**比赛要求**

1.辩手在辩论中可将资料集中在自制卡片上，以备发言时参考，但不能宣读事先拟好的稿件或展示事先准备好的图标或字板。

2.言词辩论进行中，场上队员间的讨论或沟通以纸笔方式进行。但正在发言的队员不得与任何队员进行任何形式的沟通与讯息传递，若经发现，评审得扣分。

3.评委离席期间，由主持人主持现场的互动，现场观众可以对正反两方提问，表现不记入总分。

4.在比赛所有环节中都由双方各自派出任一辩手参加，但每位辩手都应该至少独立完成除自由辩论以外的一个环节。

5.辩论的各部分应于限定时间内完成。若时间到，而参赛队员仍正在发言，主持人可打断发言，进入下一阶段。评委得对其扣分。

6.在初赛和复赛中不设有评委提问环节，该环节将在决赛中设立。

7.评判方式：

1）比赛胜方由评委在赛后立即打分,由工作人员回收并统计

2）比赛最佳辩手由评委讨论后评出,再将结果交于工作人员

8.比赛胜负结果应由赛会主持人当场宣布。

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、知识产权学院

二〇一三年十月一日